



新增两套健身路径

莲花湖健身中心赏景锻炼两相宜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市体育中心获悉,莲花湖健身中心新增了两套共计18件全新健身器材及两副乒乓球台,并于8月5日上午安装完毕投入使用。达城市民到莲花湖湿地公园游玩时,赏景锻炼两相宜。

昨晚7时许,记者在莲花湖健身中心看到,两套健身路径包括1个铭牌和18件健身器材(太极柔推盘、太空漫步机、三位扭腰器、骑马机、腰背按摩器、仰卧起坐板、弹振压腿架、跷跷板、上肢牵引器等),基本可供全身锻炼,每个器械都设有双人位,可同时容纳36人锻炼。还有两副款式新颖的乒乓球台。

“主要是丰富市民的体育生活,让大家在逛公园的同时,还可以锻炼身体。”据市体育中心工作人员介绍,市民们还可以在旁边的网球场、篮球场开展体育活动,已有不少市民开始使用这些健身设备。

“我们一家人经常来这边玩,我儿子也喜欢来这里打球。以前,他来这里打球我就去莲花湖公园散散步等,现在,我还可以在旁边顺便锻炼身体。”正在使用器材健身的李女士说,新增的健身器材功能全面,有益健康。(本报记者 田乙斯 见习记者 任墨藻 实习生 刘苏杭)

擦亮城市文明窗口 达城汽车北站很给力



本报讯 汽车客运站是人流最集中的地方之一,也是城市的窗口与门户,代表着一座城市的形象和文明水平。那么,达城汽车客运站的“门面”如何?昨日,记者专程前往汽车北站一探究竟。

昨日上午10时许,记者来到达城汽车北站,虽然站外酷暑难耐,但是一进站就感觉凉风习习,十分舒适。

记者观察发现,站内干净整洁;售票大厅的LED显示屏不断滚动播放着“文明城市创建”等公益标语;检票口前,乘客有序地排着队;咨询台前,工作人员面带微笑热情解答乘客问题;自助售票机旁,一张张车票在志愿者的帮助下成功打印并交到乘客手中……

“这个车站的环境太巴适了!”从安岳来

达州旅游的何女士表示,这是她第一次到达城汽车北站乘车,感觉“安逸得很”。“这几年,汽车北站的变化非常大,不仅车站环境变好了,服务水平也在提升,相比之前,感觉舒服多了。”在候车室等待前往宣汉县双河镇的王同学开心地说。一说起如今的达城汽车北站,候车室的旅客们纷纷竖起了大拇指。

据了解,达城汽车北站致力于客运站硬件设施提升,不仅设置了母婴候车室、无性别厕所、爱心座椅、志愿者服务等,并不断增强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个人素质,全力营造文明城市窗口形象。利用LED显示屏、站内外广告牌等方式进行宣传推广,实现公益广告抬头可见,文明出行标语驻足即观,让文明理念深入人心。

“为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落到实处,我们车站从营造氛围、开展特色志愿服务、完善硬件设施等方面扎实开展。”达城汽车北站站长何军告诉记者,无论是环境的提升,还是贴心的服务,都是为了让乘客有一个温馨舒适的候车乘车环境,安心出行。

(丁茜 见习记者 丁畅 张璐)

市卫健系统召开文明城市医院点位达标现场推进会

本报讯 8月5日上午,达州市卫健系统在华西达州妇女儿童医院召开文明城市医院点位达标工作现场推进会,进一步落实市卫健系统文明城市创建医院点位达标工作,做好省级验收创文点位“备战迎考”准备。

会前,市卫健委相关负责人率与会人员,参观了华西达州妇女儿童医院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文化树”、医院发展历程和服务理念精神文化墙等,对该院创文点位达标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会上,华西达州妇女儿童医院负责人就医院创文点位达标工作进行了经验分享。市中心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通川区人民医院、通川区中医院、达川区人民医院、南方医



院、骨科医院、通川区红十字会医院等单位与参会人员表示,将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安排,在市卫健委的领导下,为顺利完成省级、全国文明城市建设贡献卫健力量。

(本报记者 雷坤洋)

非营运车辆疯狂超载

核载7人“硬塞”19人

司机犯危险驾驶罪被判拘役

本报讯 核载7人的面包车,竟装载了19人,其中还有不少幼儿园、小学的孩子(本报2019年12月18日二版曾报道)。日前,超载驾驶员冯某因构成危险驾驶罪,被通川区人民法院判处拘役二个月,缓刑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

案情回顾

7座面包车“硬塞”19人

去年12月,市交警直属一大队磐石中队民警巡逻至达盘路松石洞(小地名)附近路段时,发现一辆面包车正在路面上行驶。看到前面有巡逻交警,驾驶员当即一脚急刹并欲调头驶离。执勤交警立即上前将该车拦停,依法对其实施检查。执勤交警打开车门发现,车上陆陆续续下来了男女老少19人,仅下车就持续了近3分钟。其中,既有60多岁的老人,也有刚上幼儿园的小孩。

案发后,超载驾驶员冯某(男,32岁,通川区磐石镇人)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犯危险驾驶罪

驾驶员被判拘役

日前,通川区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开庭审理。经审理查明,2019年下半年,被告人冯某使用涉案的小型面包车接送小孩上学、放学,在明知涉案车辆为非营运车辆的情况下,仍按照每个人每学期500元的价格收取“服务费”。这些乘坐冯某车的孩子,大部分是磐石中心校读幼儿园、小学的孩子。平时的运行路线为谭家沟接小孩到磐石中心校上学,然后放学再原路返回谭家沟。

2019年12月6日7时50分许,被告人冯某驾驶涉案小型面包车送小孩上学时,被执勤民警查获,经检查该车共搭载乘客19人,严重超过该车核载7人的数量,属于严重超员。

通川区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冯某使用非营运车辆从事旅客运输,严重超过额定乘员载客,其行为已构成危险驾驶罪。在案发后,被告人冯某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且认罪认罚,可以从轻处罚。

日前,通川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冯某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二个月,缓刑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目前,该判决已生效。

(陈曦 本报记者 程序)